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2026 年维修养护工程（2026 年河堤及水库大坝监测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环城东路 20 号首二层 联系电话：13610196478 联系人：卢超明
3	中介服务名称	2026 年河堤及水库大坝监测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资质要求;水利工程质量监测（量测类）甲级资质； 2.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项目基本情况：根据甲方提供的监测方案及要求，对番禺区的 19 段河堤及 1 个水库进行水平位移、竖向位移的监测，监测时间为一年，每季度监测一次。19 段河堤分别为：市桥河南岸（市二桥至雁洲水闸）、市桥河南岸（市桥大桥至光明桥）、市石围（清流东八塘尾段）、市石围（官涌水闸北行 400 米段）、观龙围（观龙岛南岸京珠高速底）、海鸥围（海鸥岛沙南尾水闸段）、市石围（南派水闸北行 200 米处）、海鸥围（江兴水闸附近）、海鸥围（渔人码头附近）、化龙围（沙路水闸附近）、陇枕围（狮子水闸附近）、九如围（孖坝水闸东移）、市桥河北岸（光明大桥至市桥大桥北面）、莲花围（化龙净水尾水管下穿段前后 300 米及山海莲城排水口）、陇枕围（大塍水闸至北斗桥底段）、陇枕围（雁洲水闸段）、市桥河北岸（沙堤路）、石北围（石壁街与洛浦街交界处地铁二十二号线）、石龙围（龙湾段）；水库为：大夫山森林公园的七盏灯水库。 2.服务类型：监测服务要求：进度要求：约 2-3 月监测一次，全年合计 4 次。 3.地址：番禺区；本项目估算：276559 元，堤坝测量总长度：11.12 公里面。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时间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 2.提供服务的地点：广州市番禺区。 3.方式： 1.乙方正式进场本项目前 7 日，提交监测方案供甲方确认。唯此方案通过确认后，乙方可正式开展本项目的监测工作。 2.每次监测完毕后应认真填写成果表，并及时将成果反馈给供甲方。若发现有沉降异常



		情况应作出分析，以书面形式上报供甲方。观测全部结束后，编写沉降观测报告，应提交以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A.沉降观测成果表； B.沉降观测点位图； C.“荷载 - 时间 - 沉降量”（P - T - S）曲线图； D.沉降观测分析报告。 3.监测对象出现异常变化或监测值达到预警值时，乙方须即时整理书面材料呈报有关单位，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监测报告、分析原因，提出相应对策建议，同时根据甲方指令，加密监测，了解其进一步的变化情况和进一步采取措施后的效果等。 4.监测工作结束后 15 天内须提交技术总结报告纸质文件，内容包括：监测点布置平面图、监测说明、监测成果表、统计表、监测曲线、各施工阶段的监测数据、变形分析、结论等。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招标限价 276559 元）。 3.计价标准：参照《工程勘测设计收费标准》（2002 版）。
8	服务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起至 <u>2026</u> 年 <u>12</u> 月 <u>31</u> 日止。
9	验收	1.验收时间：定期验收。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 A.《工程测量标准》GB _ 50026-2020 B.《城市测量规范》CJJ/T 8-2011 C.《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4.验收不及格的处理方式： 1.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等，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重新提供合格的货物或服务。如再次验收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不予支付相应费用，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 2.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定期限履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供货/服务期限履行合同等，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由乙方承担。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10	结算方式	1.付款方式：每季度的工作完成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结清季度款项。 2.财政投资项目付款时间以财政部门批准支付为准。若合同价超过财政评审中的评审费，则财政评审中的评审费作为最终评审费，若合同价低于财政评审中的评审费，则合同价作为最终评审费。 备注：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前款约定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



		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 甲方在前款约定的期限内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交付款申请即视为甲方已按期支付, 乙方同意不再以甲方未按时支付款项为由向甲方主张利息或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1	违约责任	1.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包括但不限于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等, 甲方有权拒收, 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重新提供合格的货物或服务。如再次验收后仍不合格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不予支付相应费用, 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 2.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履行义务, 包括但不限于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供货/服务期限履行合同等,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及以上的,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等) 由乙方承担。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一方提议对合同做变更或补充, 必须在所需变更或补充的内容生效十日以前提出, 经双方同意并签订补充合同书后履行。 2.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 应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选择以下第 (2) 项方式解决:



		(1) 提交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